



# 这缘分，“肺”同小可

## 我省首次同一供体两例肺移植病友康复出院

6月25日，一名广西南宁捐献者脑死亡后捐出双肺，51岁的亳州农民郝庆(化名)与64岁的合肥退休工人王康(化名)分配到了捐献者的双肺，并同时完成单侧“换肺”手术，这也是我省首次进行的同一供体两例肺移植(本报7月4日曾报道)。如今，他们的生命体征平稳，即将康复出院。■高概 方萍 记者 李皖婷

### 忐忑： 等来肺源，却害怕丈夫死在手术台上

在郝庆妻子杨恩英的印象里，丈夫以前“走路喘，上厕所也喘”，短期内气胸发作3次，“好几次差点没命”。她还记得当初陪丈夫从亳州老家来到省立医院看病，医生告诉她，丈夫的病没法治，只能换肺，但肺源不好等。在医院等了两个月，担心家里的地没人种又回去了，3天后，医院就打电话让他们回去，“说等到肺源了。”

给丈夫办住院手续的时候，杨恩英觉得天都快塌了。“医生跟我说，这是省里第一次做这样的手术。我当时就想，要是他死在手术台上可咋办？”

好在手术很成功。“感谢医生的辛苦，也感谢捐献者的爱心，给了我第二次生命。”昨天上午，郝庆接受了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www.ahcaijing.com)、掌中安徽记者采访。

### 难关： 感染关、心理关……几次差点被击垮

从6月25日开始，胸腔里“同样”的肺将郝庆和王康紧紧联系在一起，让他们“同呼吸，共命运”。

据省立医院胸外科主任徐美青介绍，术后感染是肺移植患者术后主要死亡原因之一，因为呼吸道与外界相通，无时无刻不与外界的微生物打交道，同时肺移植患者自身免疫力低下，能否控制感染是肺移植成功的关键因素。

术后第8日开始，郝庆和王康就相继出现多重耐药菌感染、白细胞增高等情况，严重影响术后恢复。更让人担心的是，两人的心理承受能力也逐渐下降。抗排斥反应、抗感染、气道狭窄、贫血、心理变化……

好在他们和医护人员一起“升级打怪”，最终一步步迎来新生。目前，两人已经术后30多天，身体状况和生命体征都很平稳，完全可以生活自理，今后还可以进行轻体力劳动。

### 呼吁： 有捐献意愿的患者要保护“生命的礼物”

相较于其他器官的移植，肺移植开展面临更大挑战。“全国有近30家肺移植准入医院，但2016年总共仅开展了204例肺移植手术。”徐美青介绍说，在医院，很多患者没有等到合适的肺源就去世了，非常遗憾。

目前，肺源主要来自于公民逝世后的器官捐献，以脑血管意外去世的病人和车祸去世病人为主。但车祸去世病人的肺脏往往也被撞坏，而脑血管意外去世的病人如果去世前用呼吸机一周以上，肺脏也就不能再用于移植了。

对此，徐美青呼吁更多的人能够了解器官捐献的意义，加入到器官捐献志愿者队伍中来，让更多患者能重获新生。同时希望重症监护室医生对脑死亡并有潜在捐献器官意愿的患者，注意加强肺的保护，最终实现多器官捐献，让生命得以延续。

## 天鹅湖畔 突击打传



几名涉传人员被带走



当晚在天鹅湖周边抓获的涉传人员



天鹅湖岸边塑像群成了传销人员聚集地

7月31日夜，由合肥市打传办牵头，蜀山区打传办具体组织实施，蜀山区、瑶海区、庐阳区、经开区联动，出动110名专业打传人员，多路出击，集中清理天鹅湖景区及市民广场“上课洗脑”的传销人员。记者跟随其中一组打传人员，在天鹅湖东岸对可疑人员进行甄别查找。行动中抓获涉传人员16名。

■杨发苗 记者 黄洋洋 文/图

## 90后网上无证经营隐形眼镜获刑

星报讯(王涛 记者 吴传贤) 90后女子乔某在无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通过网上代购的方式销售隐形眼镜、美瞳、隐形眼镜护理液。7月31日，该案经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审理：被告人乔某犯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三万元。对违法所得一万元依法予以追缴和扣押，在案的手机一部依法予以没收。

据了解，自2011年以来，被告人乔某在无《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通过网上代购的方式，在自己经营的“babyq魅力饰品网店”代理销售从王某某等人(均另案处理)经营的上海海外代购超市购进的SIO、BEBE、NEO、VON等品牌的隐形眼镜、美瞳、隐形眼镜护理液，非法经营金额为128021元。另查明，2016年11月3日，乔某接淮南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民警电话通知后，在家人的陪同下到公安机关接受调查，并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法院经审理查明后认为：被告人乔某违反国家规定，其行为已构成非法经营罪。被告人乔某接公安机关电话通知后主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系自首，依法予以从轻处罚。乔某一贯表现良好，且现已怀有身孕，适用缓刑不致再危害社会，对其所居住社区亦无重大不良影响。遂依法作出如上判决。

## 经营户差评，被清出菜市场

星报讯(闫美薇 葛宜年 记者 沈娟娟) 记者获悉，昨日上午，合肥市蜀山区井岗镇十里庙农贸市场内，一家经营户因不服从市场管理，多次劝导无用，被解除经营合同，清出菜市场。据了解，该经营户王某某，和妻子一起经营一个菜摊位，但长期超出规定位置，随意将污水、菜叶扔在周边。

“多次劝导该经营户遵守经营秩序，将摊边的卫生打扫干净，他总是敷衍了事。”社区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昨日巡查发现该经营户的摊位前出现脏乱差，在对其进行劝导时，王某某妻子态度恶劣，社区工作人员当即与市场管理人员将该经营户经营合同解除，清出菜市场。

据介绍，十里庙社区加大对农贸市场的整改和管理，建立诚信经营“红黑榜”，对有被投诉、被查出有不诚信行为的商户则被列入诚信“黑名单”，在黑榜上予以公告批评。同时，对长期不服从管理，被差评的，解除合同，清出农贸市场。

## 合肥拟出税收新规 首次轻微违法行为不处罚

星报讯(记者 任金如) 昨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www.ahcaijing.com)、掌中安徽记者从合肥市地税局获悉，该局关于首次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有关问题公开征求意见，当事人首次违反且情节轻微，并在地税机关发现前主动改正的或者在地税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的期限内改正的，是否可以不予行政处罚。有关单位和个人意见、建议可于8月10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2392423419@qq.com，或通过信函邮寄至合肥市地税局政策法规处。

## 长丰供电公司组织开展 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学习

近日，长丰供电公司组织党员干部到合肥市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进行现场学习，旨在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促进党员干部进一步“讲政治、守规矩、做表率”，以党纪国法为准绳，以腐败典型为警钟，自觉筑起拒腐防变的心理防线，营造风清气正的企业环境，锤炼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为公司的发展保驾护航。

■程晓灿